

证券代码：872083

证券简称：昱祥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

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事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事先告知书

收到日期：2020年11月27日

生效日期：2020年11月25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；

王永乐，时任公司董事长；

张怀杰，时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。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(一) 涉嫌违规事实：

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，公司未披露 2020 年中期报告。

(二) 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公司时任董事长王永乐、时任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张怀杰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十三条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业务规则》）第 1.5 条的规定。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，根据《业务规则》第 6.1 条、第 6.2 条、第 6.3 条及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七条、第六十八条、第六十九条的规定，拟决定：

给予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诚信档案。

给予王永乐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诚信档案。

对张怀杰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，并记入诚信档案。

(三)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披露了 2020 年中期报告，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1）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(三) 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：

是 否 不适用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（一）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。公司将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切实履行保证信息披露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的义务，并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，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，充分重视信息披露问题并吸取教训，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事先告知书》（股转系统自律函〔2020〕323号）

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30日